

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政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甘肃省民政厅信息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“数字政府”省民政厅政务服务系统机房网络安全维保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“数字政府”省民政厅政务服务系统机房网络安全维保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所属行业）承接企业为甘肃凯文斯科技信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从业人员33人，营业收入为4121.5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48.5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所属行业）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 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甘肃凯文斯科技信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0月8日

